



## 汇丰卓越理财信用卡®尊享优惠 – 机场轿车接送之条款及细则

### 优惠推广期

1. 优惠推广期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优惠详情

2. 于推广期内，以合资格信用卡作合资格签账单一签净额满港币 800 元之交易两次，您可以以每程港币 250 元享用由服务供应商提供之单程往 / 返本地或指定内地机场轿车接送服务一次，或以每程港币 350 元享用单程往 / 返指定亚太区及欧洲机场轿车接送服务一次，上限为每季最多一次。此优惠每月限额有限，先到先得，额满即止，并必须预约。每位持卡人每季只可以享用此优惠一次。

### 如何获享优惠

3. 于推广期内，您可获享优惠，若您：

- a. 以您合资格信用卡上的姓名、合资格信用卡号码、联络电话及旅游资料填妥由服务供应商提供的指定电子预约表格  
( <https://eformuat.dchml.com.hk/OnlineLimousineForm/CreditCardInfo> ) 并上载合资格签账之收据证明至服务供应商以作预约。您须于合资格签账之签账日起 30 日内预约轿车服务；
- b. 持有合资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户口仍然有效及信用状况良好；及
- c. 以合资格信用卡签账。

4. 您不可：

- a. 将优惠兑换现金、其他货品、服务、折扣或转让；及
- b. 将优惠与任何其他礼券、折扣、推广优惠、员工优惠或会员优惠同时使用。

### 获享优惠前须注意事项

5. 轿车服务之费用及附加费（如适用）均由服务供应商收取，并结算该款项于合资格信用卡内。



6. 轿车服务之预约须于最少 3 个工作天前进行及只接受最多 90 日前之预约，优惠需于 2027 年 1 月 7 日或之前使用。轿车服务并不适用于特定日期（如当地节日或大型活动期间），详情请向服务供应商查询。
7. 如欲取消已预约之香港境内服务，您须于轿车服务前最少 24 小时前取消。如于 24 小时内取消轿车服务、8 小时内更改轿车服务或未能依约出现，服务供应商亦将收取全价轿车服务费。如欲取消已预约之香港境外轿车服务，您须于轿车服务前最少 48 小时前取消。如于 48 小时内取消或更改轿车服务，或持卡人未能依约出现，服务供应商亦将收取全价轿车服务费。
8. 于香港境内之轿车接送服务时间如为凌晨 00:01 至凌晨 06:00 期间，您须另支付每程港币 100 元之晚间轿车服务附加费。于香港境外之轿车接送服务时间如为晚上 23:00 至早上 07:00 期间，您须另须支付晚间轿车服务附加费，费用因应轿车服务地点而定，为每程由港币 60 元至 400 元不等。服务供应商将于您预约轿车服务时提供有关附加费的资料。
9. 如未能于预订轿车服务时提供有关合资格签账收据证明，恕不接受预约。如未能提供有关收据以作核实，您须缴付全价轿车服务费用每程为港币 850 元以享服务。已用作兑换优惠之同一签账收据不可重覆使用以兑换此优惠。
10. 如因安全理由或遇恶劣天气，有关情况包括但不限于台风，暴雨，道路条件，任何乘客，司机和道路使用者的安全，过载 / 过大 / 不规则行李物品的存放。服务供应商有权取消服务，而不会承担因乘客未能使用服务而导致各种延误或损失。
11. 所有资料、描述及价格均由服务供应商提供并只供参考。对于服务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及服务质素，我们概不承担任何责任。请向服务供应商查询优惠详情及条款细则。
12. 所有优惠须受本条款及细则及服务供应商的条款及细则约束。我们及服务供应商可更改或终止优惠或修改条款及细则。有关最新之优惠内容、供应及条款及细则，请参阅有关网页。
13. 合资格信用卡的条款及细则继续适用。
14. 如我们认为您有任何欺诈或滥用行为，您将不可获享优惠。
15. 就本推广如有任何争议，我们保留最终决定权。



16. 本条款及细则应依香港法律解释及管辖。本推广资料及本条款及细则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义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为准。
17. 本行、参与商户与阁下均接受于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的非专属性司法管辖权，但本条款及细则亦可在任何其他拥有司法管辖权的法院执行。
18. 所有条款及细则受有关规定监管。
19. 除阁下及本行包括本行的继承人及受让人以外，并无其他人士有权按《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强制执行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或享有本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下的利益。

#### 词汇定义

20. 「合资格信用卡」指由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及其继承人及受让人）于香港发出的汇丰卓越理财信用卡<sup>®</sup>。
21. 「合资格签账」指推广期内以合资格信用卡单一签账净额相等于满最少满港币 800 元的交易。以下交易并不是合资格签账：
  - 财务及银行费用：年费、财务费用、逾期费用；
  - 没有商户购物单据 / 签账收据正本的交易或正式交易纪录；
  - 邮购、传真及电话订购；
  - 透过汇丰流动理财及 / 或网上理财缴费；
  - 购买及／或充值储值卡的交易（包括透过电子钱包或任何其他途径增值八达通之交易）；
  - 以电子钱包所作的交易（包括增值电子钱包）；
  - 八达通自动增值；
  - 于「奖赏钱」购物网及其他推广进行的换购交易；
  - 现金贷款、「现金套现」分期计划及「现金套现」计划的提款金额；
  - 「现金套现」分期计划及「现金套现」计划及「签账分期计划」及其他分期计划之每月供款金额；
  - 于非金融机构的交易（包括购买外汇、汇票及旅行支票）；
  - 于金融机构的交易（包括购买银行产品及服务）；
  - 电汇；
  - 赌博交易；

- 缴税；
  - 自动转账、循环付款；
- 所有未志账／取消／退款的交易。

22. 「**签账净额**」指合资格信用卡的最后签账金额，所有折扣扣除的金额及现金券／礼物卡之使用均不会计算在内。

23. 「**服务供应商**」指于香港的大昌行（汽车租赁服务）有限公司。

24. 「**轿车服务**」指往返指定机场与当地市区之单程轿车接送服务。所有轿车接送服务（新加坡除外）之旅程须限于 50 公里的范围内完成。市区接送地点须于当地境内及必须在合理可行的情况下经道路到达，不包括任何可引致服务不能完成或在不安全情况下才可完成的地区。若旅程超出指定范围，您须支付额外费用，费用因应各服务地点而定并于预订时另行报价。轿车服务已包括司机接送、行李运费、燃油费、隧道费及过桥费。轿车服务之供应应视乎实际情况而定，并按先到先得形式提供。每程均以一个接送地点为限，往返指定机场与市区，不设中途停站。轿车接送路线由服务供应商全权决定。

25. 「**本地或指定内地机场**」指香港国际机场、北京首都国际机场、上海浦东国际机场、上海虹桥国际机场、广州白云国际机场、昆明长水国际机场、成都双流国际机场、重庆江北国际机场、天津滨海国际机场、深圳宝安国际机场。「**指定亚太区及欧洲机场**」指台湾桃园国际机场、台湾高雄国际机场、新加坡樟宜机场、曼谷素万那普国际机场、越南岘港国际机场、巴林国际机场、阿布扎比国际机场、杜拜国际机场、匈牙利布达佩斯李斯特费伦茨国际机场、英国曼彻斯特机场、德国法兰克福机场、意大利罗马法林明高机场、葡萄牙里斯本温贝托德尔加多机场及捷克布拉格瓦茨拉夫哈维尔国际机场。

26. 「**本行**」、「**我们**」、「**我们的**」和「**汇丰银行**」指香港上海汇丰银行有限公司包括其继承人和受让人，该公司根据香港法律注册成立。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